

2018年艺术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

一、招生单位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长：屈健

组员：马永宽、陆宝新、李强、武红、任斌、张晓菊

二、各学科复试分数线

一级学科	招生计划	推免生人数	参加复试人数	复试分数线	备注
美术学	9	5	5	大于等于 362	
二级学科	招生计划	推免生人数	参加复试人数	复试分数线	备注
美术	35+1(少民)	15	25	大于等于 355	

三、参加复试人员名单（分专业）

第一组：美术学（5人）

序号	专业	姓名	总分	专业课一	专业课二	外语	政治理论	备注
1	美术学	吕秋乐	379	132	137	45	65	
2	美术学	刘蕾	368	118	126	57	67	
3	美术学	赵洁	367	125	124	56	62	
4	美术学	张艳琦	363	104	124	62	73	
5	美术学	楚胜蓝	362	121	134	46	61	

第二组：美术（25人）

序号	专业	姓名	总分	专业课一	专业课二	外语	政治理论	备注
1	美术	薛瑞佳	413	127	130	79	77	
2	美术	许宏巍	413	136	127	81	69	
3	美术	姚宇菲	384	132	131	54	67	
4	美术	梁冉	379	122	131	58	68	
5	美术	董萍	378	110	128	67	73	
6	美术	陆昱洁	375	121	137	57	60	

7	美术	刘婧珂	374	121	130	64	59	
8	美术	许怡	373	124	136	49	64	
9	美术	尹路	373	123	138	56	56	
10	美术	张予楚	371	120	141	47	63	
11	美术	杨锴	371	127	133	52	59	
12	美术	王蕾	371	125	143	49	54	
13	美术	李维宁	369	123	133	50	63	
14	美术	杜阳	361	116	136	44	65	
15	美术	王跃迪	361	115	133	52	61	
16	美术	庞浩	361	130	124	45	62	
17	美术	王慧	361	112	132	50	67	
18	美术	赵苗霖	361	120	133	55	53	
19	美术	张泽鹏	360	110	139	47	64	
20	美术	高汝昕	358	121	135	45	57	
21	美术	耿珂瑶	357	117	129	49	62	
22	美术	姚瑶	357	122	134	47	54	
23	美术	李维娜	356	119	134	43	60	
24	美术	龙晨	355	109	135	53	58	
25	美术	田蓉	336	110	125	47	54	少民

四、复试工作流程及原则

复试工作流程：

1. 成立复试工作领导小组，传达我校 2018 年研究生复试和录取工作会议精神，并且制定具体复试工作计划。在复试工作开展前，对参与复试的老师进行复试培训工作，明确考察目标及考察要素。

2. 3 月 23 日将拟复试考生名单、复试时间、地点、方式、复试领导小组名单交研招办，经审查批准和公示后进行复试，届时由上级领导进行全程监督。复试规模按招生规模的 120%来确定。（少民骨干计划考生不占招生规模）

3. 复试前审核复试人员资格：请参加复试的考生于 3 月 27 日上午八点至十二点到西北大学太白校区艺术学院研究生办公室(212 室)报到，考生在报到时须提交本人的有关证件：

(1) 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限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及复印件1份。

(2) 往届毕业生提交最后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原件验后即返)及复印件各1份。应届毕业生提供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3) 未通过教育部学历验证的考生须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1份。应届本科毕业生需要提交《学籍在线电子注册备案表》1份。

(4) 3月30日上午八点至十二点到艺术学院212办公室审核体检表。(在西北大学校医院体检),体检报告不合格的考生,复试成绩无效,一律不录取。

体检时间、地点:

3月29日在北校区校医院体检,详情见西北大学官网校公告栏。

(5) 政审表等相关材料,审查不合格的考生不能参加复试。政审表下载地址 http://yzb.nwu.edu.cn/down_show.aspx?id=146

证件不符和不符合复试条件者,不得参加复试。复试结束后,发现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4. 综合面试小组开会研究面试题目、内容;

5. 3月28日进行复试。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笔试、综合面试和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总成绩300分。其中专业笔试满分150分,专业综合面试满分100分,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50分。

复试总成绩低于180分者,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成绩计算方法如下:

总成绩=初试成绩 \times 0.9+复试成绩;

复试成绩=专业课笔试成绩+专业综合面试成绩+外语听力与口语测试成绩。

复试工作原则：

复试工作将本着坚持科学选拔、全面考察、客观评价、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我校规定的程序进行复试：

(1) 第一志愿优先。第一志愿填报本院的考生，总成绩达到要求者将被优先录取（按总分排名，由高到低录取）。

(2) 同一学科复试小组的面试方式、时间、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统一，面试时间 20 分钟。原则上每位研究生导师招收科学硕士人数不超过 2 人，对于超出该导师指标而通过复试成绩者，可在学术硕士范围内另调导师，或导师按学校规定提出申请。

五、复试工作时间表（包括复试时间、地点）

1. 3 月 23 日，复试工作领导小组，传达我校 2018 年研究生复试和录取工作会议精神，并且制定具体复试工作计划；

2. 3 月 27 日上午 8:00 到 12:00，审核复试人员资格；

3. 3 月 28 日上午 8:00 至 11:00 进行专业课笔试，8:00 至 9:40 美术学专业考生进行综合面试和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9:40 至 21:00 美术专业考生进行综合面试和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

面试地点：

1. 美术学专业考生：艺术学院二层会议室
2. 美术专业考生：艺术学院二层会议室
3. 少民骨干计划考生：艺术学院二层会议室

笔试地点：

1. 装饰艺术方向、跨媒体艺术方向在艺术学院 3 层计算机机房 2（307 室）
2. 装饰艺术方向、跨媒体艺术方向、中国画方向、美术创作与

理论研究方向在艺术学院四层陈列室（422室）

笔试内容：

1. 装饰艺术方向、跨媒体艺术方向，命题绘画创作或计算机设计，学院提供画纸、画板、计算机和设计素材，其它工具考生自备；

2. 中国画方向、美术创作与理论研究方向，命题绘画创作，学院提供画纸、画板，其它工具考生自备；

艺术学院研究生招生咨询电话：029-88302553（李老师）

艺术学院

2018.3.22